附件1：

政协南昌市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政协南昌市委员会办公室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政协南昌市委员会办公室2021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政协南昌市委员会办公室2021年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政协南昌市委员会办公室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政协南昌市委员会办公室系隶属于行政政法处的行政单位。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市政协全委会议、常委会议、主席会议等重要会议的会务工作及有关决议、决定事项的组织实施。

（二）负责委员视察、调研等活动的服务和组织协调工作。

（三）负责人民政协理论研讨的组织工作，围绕市政协有关重要工作进行专题调查研究。

（四）负责市政协重大事项、活动的宣传、学习工作。

（五）负责收集、整理委员和各界人士的意见、建议，反映社情民意。

（六）负责与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各民主党派市委会和市工商联、各人民团体、各县区政协的工作联系。

（七）负责市政协机关人事和机构编制的管理以及离退休人员的服务等工作。

（八）承办市政协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2021年主要工作任务

政协南昌市委员会办公室2021年的主要工作任务是：

（一）加强政治建设工作。做好机关党组、机关党委、委员党委党建工作，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持续深入强化理论学习，隆重开展庆祝建党100周年系列活动，强化各项制度的执行落实，推进支部“三化”“六好”建设，造就一支政治过硬、德才兼备、以德为先的办公室干部队伍。

（二）推动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双向发力，[提升履职实效](http://www.baidu.com/link?url=58jTIavcs5y988llqwPpcY96lKvBODxlMa8gXnI0it2zjgZTDEZ1Sl6c5PaVbd6ZDRFhemIgf7IBjOCrk_x7kTog8ZFFAY86Wyaqt6w8hG3)坚持为党委决策咨询、为政府建言资政、为百姓解难代言、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服务，按照“少而精”的思路，站在市委市政府工作全局的高度思考研究问题，围绕全市中心工作做好专题协商、民主监督精准选题，深入开展调查研究，积极建言献策。

（三）加强基层民主协商“三有”活动的工作部署和指导督促。通过抓典型、促宣传，及时总结、推广基层“三有”工作经验，强化政协参与常态化，探索协商方式多样化，推进为民服务实效化，探索建立协商成果的采纳、落实、监督和反馈机制，为把“三有”活动打造成人民政协履职为民的品牌做出贡献。

（四）深入开展史存工作。做好市政协智慧文史展览馆综合协调、资料征集、大纲制订、设计布展各组工作，进一步加强协调、凝聚合力，共同做好筹建工作。

（五）持续做好后勤保障工作。全力保障市政协十四届六次会议、十五届一次会议、常委会、党组会、主席会等会议和视察、调研等活动，狠抓公文处理、文稿起草、信息宣传、组织人事、委员管理、后勤服务工作各环节，确保抓出质量，抓出水平。

三、单位基本情况

政协南昌市委员会办公室共有预算单位1个，是1个一级预算单位，行政单位1个：政协南昌市委员会办公室。编制人数64人，其中：行政编制64人；实有人数134人，其中：在职人数63人，包括行政人员63人；离休人员1人；退休人员70人。

第二部分 政协南昌市委员会办公室2021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1年政协南昌市委员会办公室收入预算总额为3349.04万元，比上年增加653.14万元，增长24.2%。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902.6万元，上年结转446.44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1年政协南昌市委员会办公室支出预算总额为3349.04万元，比上年增加653.14万元，增长24.2%。

其中：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2446.98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2148.67万元、日常公用支出281.62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6.69万元；项目支出902.06万元，包括行政事业性项目支出902.06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064.13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5.1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59.76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2148.67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64.2%；商品和服务支出1183.67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35.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6.69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0.5%。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1年政协南昌市委员会办公室财政拨款支出预算2902.6万元，较上年增加503.01万元，增长21%。具体支出情况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633.04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87.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9.8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4.6%；住房保障支出159.76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8%。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

**（五）**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情况说明

2021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为281.62万元。较上年增加53.41万元，增长23.4%。

**（六）**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1年政协南昌市委员会办公室政府采购预算共安排280万元。其中，货物预算160万元，服务预算120万元。

**（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8月31日，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

2021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无。

**（八）**预算绩效情况

2021年本单位一级项目 1个，具体为：

1、委员活动经费：用于保障7个专委会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一级项目：委员活动经费

二级项目：政协委员活动经费

1. 项目概述：加强机关党建工作，推进政协系统党的政治、思想、组织、作风、纪律建设等方面工作。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根据全国政协和省政协部署，做好市政协开展庆祝人民政协成立70周年系列活动工作。积极协调推进全市性“三风”活动，为全市“三风”活动提供有力保障，推动全市深化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牢固树立为委员服务的意识，不断探索和改进委员联络工作，强化委员履职服务。扎实推进协商监督。统筹推进协商工作和民主监督工作。成立专题调研组，通过外出学习考察，为推进全面综合发展建言献策。拓展委员知情明政渠道，完善委员履职通报制度，加强委员履职信息化建设。深入做好机关服务保障。加强机关财务管理，严肃财经纪律，规范报销程序，确保机关资金、资产的合法、合规、合理使用。
2. 实施主体：政协南昌市委员会办公室
3. 实施周期：2021.1.1-2021.12.31
4. 年度预算安排：437.6万元
5. 绩效目标和指标：（以下指标简要说明）

数量指标：开展委员调研活动10次、组织委员活动20次、委员培训教育6次、组织委员会议1次、委员专题调研1次。

质量指标：委员活动覆盖率、培训出勤率、会议出勤率、调研工作达标率。

时效指标：委员活动及时率、培训教育及时率、会议召开及时率、调研及时率。

成本指标：委员调研活动成本、委员活动成本、培训教育成本、会议成本、调研成本。

社会效益指标：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保障7个专委会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可持续影响指标：保障委员会议等活动正常持续开展。

满意度指标：各专委会委员满意度。

二、“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单位“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安排60.05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12.71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
2. 公务接待费47.34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

第三部分 政协南昌市委员会办公室2021年单位预算表

十张表（详见附件，若其中某张表为空表或表中数据为0，则说明没有相关收支预算安排。）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行政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四）**上级补助收入：反映行政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2020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反映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的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行政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行政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